

## 健行科技大學進修部頒發畢業生考取證照榮譽獎狀實施要點

中華民國 109 年 04 月 10 日 部務會議訂定通過

- 一、健行科技大學為鼓勵進修部學生勤於學習職場技能，考取專業證照，提升學生未來職涯發展的競爭力，特訂定「健行科技大學進修部頒發畢業生考取證照榮譽獎狀實施要點」(以上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針對畢業生對象，進修部從技合處的學生證照系統中彙整出畢業生在各學期間(計算至畢業當學期前 1 個月止)已考取的證照清單為內容，印製「考取證照榮譽獎狀」，送請系主任簽署後，連同畢業證書一起頒發給畢業生，證明學生在學期間努力向學的成果，提升學生未來職涯發展的競爭力。
- 三、於每學年 5 月底，從當學年度的畢業生中，包含已提前畢業者，由系主任評選出在學期間考取證照成績最優之學生(全系乙員)，另外頒發「畢業生考取證照全系最優獎狀」，送請系主任簽署後頒發，證明學生努力向學的精神，以鼓勵頂尖學生的優秀成績。
- 四、本要點經部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，修正時亦同。